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9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华生物	股票代码	0005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栗亮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3楼	
传真	0731-85810285	
电话	0731-85810285	
电子信箱	sul@landfar.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和“节能环保”两个板块的业务。

公司“生物医药”板块业务包括干细胞储存及技术服务、干细胞治疗研究、医疗器械采购和销售等,主要通过博爱康民、爱世普林、南华干细胞转化等控股子(孙)公司具体运营;公司“节能环保”板块业务包括对外开展EMC合同能源管理业务、BT业务和相关产品的销售以及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孙公司城光节能具体运营。“其他业务”规模目前占比极小,主要为“博爱基层公卫援建计划”项目相关业务,具体通过控股子公司南华和平及其控股子公司博爱和平(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61.83万元,其中“生物医药”板块营业收入为12,077.25万元,同比去年增长23.48%,“节能环保”板块营业务收入为3,584.58万元,同比去年下降53.9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659,245,600.20	556,140,141.52	18.54%	268,330,90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40,394.08	26,568,530.39	-37.37%	18,413,979.4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56,618,305.30	175,564,990.41	-10.79%	134,160,53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25,950.55	8,154,550.92	-334.54%	18,806,36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73,370.76	5,654,615.66	-619.46%	-28,259,66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98,005.73	-207,220,871.68	151.68%	14,522,36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0	-300.0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0	-300.00%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47%	36.26%	-148.73%	-1,890.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131,542.07	34,269,694.56	35,229,626.19	53,987,44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093.09	-7,255,570.44	-2,103,014.17	-10,724,45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3,573.90	-7,263,225.58	-5,174,675.52	-17,769,04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4,040.45	-12,747,598.30	35,831,203.91	79,030,359.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3%	35,600,000	0	质押	35,600,0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耀龙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97%	15,500,000	0		
合肥曦望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6%	14,522,162	0		
叶超英	境内自然人	1.02%	3,164,401	0		
深圳睿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3,030,000	0		
陈星	境内自然人	0.90%	2,813,353	0		
林宏图	境内自然人	0.80%	2,500,000	0		
吕丽仙	境内自然人	0.79%	2,476,600	0		
徐晓	境内自然人	0.79%	2,447,7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财信产业基金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任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平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华和平于2021年9月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签署了《关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博爱基层公卫援建计划”的合作协议》,南华和平接受红基会委托,对博爱基层公卫援建计划援建的站点(即“红十字博爱健康站”)进行运维运营管理,截至目前,“博爱基层公卫援建计划”项目已完成援建22个博爱健康站(试点)并交付使用,其中贵州省毕节市5个,重庆市巫山县17个。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0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经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125,950.55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551,588.6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90,470,498.74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94,009,753.69元。

一、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年度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的利润 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 益,同时,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公 司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鉴于2021年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 润为负值,且母公司2021年末分配利润余额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完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的,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特此说明。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1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90,470,498.74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311,573,901.00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1.公司原有的纸质传媒主营业务,在网络媒体、各种“新媒体”形态的不断冲击下,2008年以来,公司收入及盈利能力持续下滑,受此影响,期间公司对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商誉计提了大额的减值准备,使公司的未弥补亏损逐年累增。

2.公司正式转型从事干细胞业务后,通过多年的市场拓展,业务规模持续保持较好增长,但因业务由零基础开始,市场一直处于培育、投入阶段,目前干细胞业务虽然实现业务盈利,但利润规模仍偏小,无法整体覆盖公司成本。

三、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1.聚焦核心能力的建设,围绕干细胞核心主业,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干细胞业务进一步的健康、快速发展;加快组织优化和核心人才引进,强化考核机制,加强成本控制,提升业务盈利水平;

2.通过向大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集资金直接补充流动资金,方案实施后,预计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得到提高,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将有效降低,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融资能力增强。同时,对于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具有重要意义。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2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产业基金”)之出资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金控”)申请将2,565万元借款展期一年(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展期期间的资金利率维持4.35%不变,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借款补充协议。

鉴于财信金控为公司控股股东之出资人,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杨云先生、曹海毅先生、陈元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概况

(1)关联方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29JJ53

(4)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5)法定代表人:程儒

(6)注册资本:1,400,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投融资服务,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等经营业务(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信托、证券、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管理和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说明

财信金控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财信产业基金之出资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财信金控为公司关联法人,董事杨云先生、曹海毅先生、陈元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3.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经查询,财信金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金额:社流资金借款展期2,565万元(或仟伍佰陆拾伍万元整);

2.资金用途:展期借款2,565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期限:社流资金借款展期一年(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4.费用:借款展期的利率为4.35%/年。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无。

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借款展期系公司根据近期的资金需求及当前的资金状况,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金额共计2,565万元借款展期,一年的利息111.58万元。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最近12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详见下表:

时间	关联交易方	事项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是否已经股东大会审议	是否披露	根据上市规则是否应累计计算金额	公告编号
2021年4月28日	湖南省财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与财信小贷开展存储服务消费分期。	68.07	是	是	是	否	2021-020
2021年12月31日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豁免。	919.78	否	否	是	否	2022-002

注:湖南省财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现已更名湖南省财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七、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之出资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将借款展期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有利于维护公司现金流的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同意将《关于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之出资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杨云先生、曹海毅先生、陈元先生回避了本事项的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维持公司现金流的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3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经过测试,2021 年公司对各类资产应计提减值准备2,039.39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	1,753.0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02.2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9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6.15
二、资产减值准备:	286.38
其中:商誉减值准备	278.9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43
合 计	2,039.39

2.2021年核销资产情况

资产名称	核销原因	核销资产账面原值(万元)	已计提减值准备(万元)
其他应收款	无法收回	20.39	20.39
委托加工物资	无使用价值	135.14	135.14
合 计		155.53	155.53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的预期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进行计量;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相关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相关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相关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共增加减值准备1,753.01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1.计提商誉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公司对收购南华和平医院管理(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和平”)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基于评估结果,公司2021 年对收购南华和平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损失278.98万元。

2.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合同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1年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8.83万元

3.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1年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1.43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或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 原则,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末的财务状况和本年度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7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能充分反应公司2021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公告文件。

4.《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12.60万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047.05万元,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9,047.0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49,047.05万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8.《关于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2,565万元借款展期一年(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展期期间的资金利率维持不变,为4.35%/年。

表决结果: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借款展期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云先生、曹海毅先生、陈元先生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9.《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本次计提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 原则,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末的财务状况和本年度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10.《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规定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1.《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能充分反应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5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三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
4.0	《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5.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
6.0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表决事项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第1-6项提案时,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公开披露。上述1-6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见本通知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请于2022年5月24日17:00前,将签妥的《授权委托书》传真至本公司董事办公室备查(会场正式报到时出具相关原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邮件发送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5月24日17:00前送达或邮件发送、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24日(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三层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栗亮、李志福;

电话:0731-85810285;

传真:0731-85810285;

电子邮箱:nhsw@landfar.cn;

5.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等由股东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4”,投票简称为“南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票权选入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			
4.0	《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5.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			
6.0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提案》	√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8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3.《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7.《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相关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能够真实、公允反映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8.《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